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安政办字〔2009〕75号

---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贯彻落实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贯彻实施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陕政办发明电〔2009〕68号）要求，10月19日至21日市政府对各县区和有关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以下简称《应对法》）贯彻落实情况和应急管理示范点建设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应对法》贯彻落实情况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自2007年11月1日《应对法》颁布以来，市县区高度重视，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构，认真做好值守应急工作。一是市县区成立了应急管理委员会和应急办，配备了专兼职应急办主任，办公室均设在政府办公室。基本实现了统一领导、资源

共享、信息互通的工作机制。二是县区政府和有关工作部门、单位实行了领导带班和专职人员 24 小时在岗值班制度，重要岗位、重要时期实行主副班制度。认真做好值守应急，做到上传下达，下情上报，信息畅通。三是强化监督检查。重要时期、重点领域，市县区和有关部门都进行不同形式的检查抽查，对未按要求坚守岗位、报送信息和突发事件处置不力的，给予了通报批评。

**（二）广泛开展培训学习。**为提高群众对《应对法》的知晓率，市县区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形式开展《应对法》宣传。市司法局将《应对法》作为“五五”普法的重要内容，市人事局将《应对法》作为公务员培训的重要内容，市应急办给各级、各部门、各单位配发了《陕西省公众应急指南读本》，广泛开展应急管理、公共安全、防灾救灾的应急宣传教育，积极构建政府引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格局。在随机对白河县中厂初级中学抽查中，师生均能答出涉及《应对法》的相关问题。

**（三）认真编制应急预案。**按照《应对法》的要求，各县区、各部门完善了本县区总体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制定了乡村、企业、社区、学校和重大活动应急预案。每年对防汛、防洪、龙舟节等预案进行了修定。目前，已制定下发市级专项预案21个、部门预案37个；县区总体应急预案10个，专项应急预案181个，部门应急预案243个，其他应急预案14个；乡镇办事处各类应急预案385个；社区、村委会和居委会各类应急预案2075个；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各类应急预案92个，规模以上非国有企业各类应急预案161个；各类学校应急预案2162个，初步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应急预案体系。

**（四）努力提高处置能力。**一是不断完善突发事件预警机制。市县区坚持信息先行、快速反应的原则，充分利用各种传媒及时发布食品药品、疫情、火警、灾害性天气等预警信息；不断拓宽信息报告渠道，努力提高信息报告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加强对苗头性、倾向性、预警性信息的收集和分析判断工作；在主汛期，市县区根据省市的天气预报，认真做好值守应急，防范暴雨泥石流灾害发生；在森林防火方面，林业部门能够做到早安排、早部署、早落实，近年来没有发生森林火灾。二是积极开展应急演练。据不完全统计，《应对法》颁布以来，全市共开展各类应急演练359次。今年以来，市消防支队对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实施演练86次。通过应急演练，培训了应急队伍，熟悉了应急处置程序，提高了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在突发事件发生后，市县区能够按照《应对法》的要求，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积极做好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各级应急管理机构能够按照《应对法》的要求做好信息的核实，提出有效处置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及时贯彻落实有关决策部署。四是积极开展应急管理示范点建设。截至目前，已建成省级应急管理示范点8个，正在建设的省级应急管理示范点4个。汉滨区新城办事处大北社区应急管理示范点，有避险常识宣传、有避险场所、避险路线标识清晰，社区各主要出入街道、路口均安装有监控设施；应急管理措施档案齐全，示范发挥作用大。

**（五）不断增强保障能力。**一是民政部门、企事业单位、通信部门、医疗机构相应建立了应急物资储备、通信保障、医疗等物资保障体系。以地方武装部队为主的专业应急队伍和群众志愿服务者为

主的兼职应急队伍已经建立。二是整合林业、水利、民政、气象、国土、消防等领域的资源，不断完善突发事件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制度。全市气象系统建立了 900 多人气象信息员队伍。三是科学编制城乡建设规划，实施综合利用，合理确定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建筑工程质量监理。四是不断加强以交通安全、矿山、公共安全为重点的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建立长效风险隐患排查机制。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应对法》和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不够。**突发事件包括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故灾难和社会安全，具有面广性、突发性、多发性、敏感性、事急性、难处置等特点，突发事件应对工作事关国家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但个别县区和部门对《应对法》的宣传不重视，重应急、轻管理，重形式、轻手段的问题突出，《陕西省公众应急指南读本》发行不力；部分领导对《应对法》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群众对《应对法》和相关预案的知晓率还比较低，没有真正做到预警到户；社会公众危机意识、自救互救能力不强，对突发事件的科学防范仍是薄弱环节；工作进展不平衡，市县区部门滞后于中省单位。

**（二）基层应急管理体制不健全。**乡镇、村、企业、社区应急管理机构还不完善，机构力量比较薄弱，基层应急管理示范点数量不足，辐射带动作用弱；对辖区和行业危险区域和危险源的调查登记、风险评估和面向社会公布工作不够深入全面，还未建立完备的危险区域和危险源档案系统；目前的管理体制与《应对法》提出的建立“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

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

**（三）预案体系建设相对滞后。**大多数预案是在《应对法》颁布之前制定的，《应对法》出台后没有根据法律、人员和实际情况的变化作相应调整，预案的针对性、操作性不强。应急预案重数量、轻质量，重制定、轻修定，重发布、轻演练的现象比较突出。预案演练不足，演练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有的县还抄袭其他地方预案，文字都没有修改。如岚皋县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关于善后处理的条款中指出“要按照《北京市旅游安全事故报告制度规定》”。

**（四）应急管理示范点建设标准低。**示范点建设领导重视不够，组织机构不明确，示范点建设质量不高。平利县应急管理示范点城关镇纸坊沟村应急预案不全，物资储备较少，科普宣传不力，建设不规范。

**（五）应急社会保障能力较弱。**突发事件应对工作专业技术人才不足，设备装备落后，县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没有建立突发事件应对工作专家库，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建设有待进一步增强，应急物资的生产、采购、征用、调拨和配送机制不成熟，物资储备方式单一，品种不全。

### 三、下一步的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进一步加大《应对法》的学习宣传力度。**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是政府管理公共事务的重点，各县区、各部门一定要从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高度充分认识《应对法》的重要性，要结合突发事件的发生发

展规律、不同行业特点、应急管理的工作动态等，采取多形式、多层次、经常化、有针对的学习和培训，使广大公民、法人和各级组织全面了解这部法律，积极营造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重视、关心、支持突发事件应对工作的良好氛围。

**（二）进一步加快应急管理机制建设。**各县区各部门要强化应急管理指挥协调机制建设，认真做好突发事件的预警、监测、处置、报告和信息发布工作。要进一步落实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责任制，完善突发事件防范应对联动机制，强化政府和部门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要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村级（居民委员会）基层组织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同建设，同部署，同考核，不断探索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新机制。

**（三）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实行动态管理。**各县区各部门要按照《陕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立即开展预案的补全和修定工作，对于还没有预案的，要组织力量及时制定，对已有的预案要根据形势和任务的变化，及时进行修订完善；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增强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实用性、操作性，不断提高突发事件的科学处置能力。

**（四）健全监测预警体系，全面落实防范措施。**一是各类突发事件牵头部门和单位每年要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全面掌握本行政区域、本行业、企业中各类危险隐患情况，要建立完备的危险隐患档案，设立警示标志，对高度危险点还应设立专兼人员监视报告，主管部门要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二是对一些可预测的突发事件，要定期组织演练，提高公民、职工应急能力。三是要按照“预防为主，

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的原则，认真落实化解社会矛盾的有关规定，防止因自然灾害、安全事故或群访引发突发事件。四是要进一步加强对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食品卫生等行业的监控力度，对达不到卫生安全标准的要坚决依法取缔。

**（五）切实加强应急管理示范点标准化建设。**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四进、五有”的要求，即应急管理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有组织机构、有应急预案、有应急队伍、有应急保障、有科普宣教的要求，对于已经建成的8个基层应急管理示范点，要加强内部管理和后续建设，努力提高质量，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对于在建的4个示范点，要加强组织领导，加大经费投入，力争早日建成。要有计划地增加新的示范点建设范围，积极探索建立示范点建设的长效管理机制。

**（六）加强应急平台体系建设。**加快市级、部门、县级应急平台建设进度，加快以应急指挥场所、通信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数据交换与共享系统、安全支撑系统、存储备份系统为基础的基础支撑系统；以综合业务管理系统、风险隐患预测防控系统、预测预警系统、智能辅助方案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应急保障系统、应急评估系统、模拟演练系统为基础的综合应用系统；以基础信息、基础地理信息、事件接报处置信息、模拟数据、预案数据、知识数据、案例数据、文档数据为基础的数据库系统和移动应急平台建设。加快实施《“十一五”期间安康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建设规划》，加快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等7个重点

应急项目建设步伐，力争到明年年底前，全力完成全市应急平台建设任务。

（七）健全保障机制，提高应急工作能力。一是各级政府要将突发事件应对工作作为政府管理公共事务的一项重中之重的工作，将应急管理经费纳入公共财政预算，加大应急管理经费的投入力度，对各级应急指挥中心要给予重点支持。二是整合现有应急救援队伍资源，不断加强技术装备，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专业、企业和志愿者队伍相结合的应急救援体系，切实提高应急救援能力。三要积极引进突发事件专业技术人才，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应急资源储备制度，准确把握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规律，不断促进全市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主题词：应对法 贯彻实施 通报**

---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年11月9日印发

共印60份